

达州市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

达重污染天气应急办〔2021〕2号

达州市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1月16日12时解除重污染天气黄色预警的 通 知

通川区、达川区、大竹县、宣汉县人民政府，达州高新区管委会，
市级相关部门：

受冷空气影响，预测1月16日起我市气象扩散条件转好，
根据市生态环境局、市气象局联合会商研判，报市重污染天气应
急指挥部批准，决定通川区、达川区、大竹县、宣汉县、达州高
新区1月16日12时解除重污染天气黄色预警。

请各级、各有关部门将此轮黄色预警期间应急响应情况进行
总结评估，并于2021年1月20日前报送市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
部办公室。

达州市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

达州市生态环境局（代章）

2021年1月15日
